

彰化縣政府 函

地址：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承辦人：科員 施美合
電話：7531819
傳真：7283264
電子信箱：joyeveryday@email.chcg.gov.tw

受文者：彰化縣鹿港鎮洛津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11月24日
發文字號：府教特字第111045809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轉知有關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CRPD）第二次國家報告國際審查結論性意見行動回應表（第1稿）徵詢意見會議報名相關訊息，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府111年11月22日府社身福字第1110452620號函辦理。
- 二、我國CRPD第二次國家報告國際審查業於111年8月辦理完竣，為落實國際審查委員所提之結論性意見，該部訂定「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第二次國家報告國際審查結論性意見之落實及管考規劃作業」（下稱作業規定），於同年10月24日經行政院身心障礙者權益推動小組會議確認通過，各點次之主辦機關應依作業規定擬具行動回應表，並公開徵詢各界意見。
- 三、依作業規定，針對行動回應表（第1稿），訂於111年12月至112年2月辦理徵詢意見會議，相關資訊皆公告於CRPD資訊網：

輔導室 收文:111/11/24



(一)單一機關主辦條次行動回應表（第1稿）徵詢意見會議，
共6場（詳如附件1，網址：<https://gov.tw/pSb>）。

(二)跨機關主辦條次行動回應表（第1稿）徵詢意見會議，共
6場（詳如附件2，網址：<https://gov.tw/424>）。

四、為落實CRPD參與精神，鼓勵貴校報名相關訊息。

五、本案聯絡人及電話：葉娟妤小姐，02-2653-1710。

正本：本縣各國民小學、本縣各國民中學、本縣各縣立高中

副本：本府教育處



裝

訂

線

